

股票代號：244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

公司電話：(03)593-5588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
肆、資產負債表	4
伍、損益表	5
陸、現金流量表	6
柒、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 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二十、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7
廿一、關係人交易	27 ~ 29
廿二、質押之資產	30
廿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廿四、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廿五、重大期後事項	30
廿六、其他重大事項	30
廿七、其他	31 ~ 35
廿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三)大陸投資資訊	36 ~ 37
廿九、營運部門資訊	37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510,963 仟元及 558,994 仟元、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投資損失 6,473 仟元及 115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廿八之(二)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辦理。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 書 成

會計師：劉 克 宜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0年3月31日	%	99年3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100年3月31日	%	99年3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140,892	5.99	\$251,648	10.30	2100	短期借款	十二	\$323,066	13.74	\$239,140	9.7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732及\$1,232)	二、六	48,686	2.07	47,123	1.9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十三	-	-	30,000	1.2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20,232及\$20,502)	二、七	551,487	23.46	518,288	21.2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五、二十七	52	-	-	-
1160	其他應收款		34,706	1.48	35,724	1.46	2120	應付票據		33,960	1.44	34,201	1.40
120X	存貨	二、八	229,763	9.77	204,989	8.39	2140	應付帳款		248,174	10.56	276,859	11.34
1250	預付費用		8,688	0.37	10,211	0.42	2160	應付所得稅		42	-	-	-
1260	預付款項		15,695	0.67	18,418	0.75	2170	應付費用		16,878	0.72	25,065	1.03
1281	暫付款		956	0.04	1,816	0.07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78,541	3.34	76,589	3.1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十九	41,523	1.77	41,523	1.71	2260	預收款項		8,751	0.37	34,710	1.42
1291	受限制資產	二十二	52,880	2.25	29,506	1.2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十四	68,000	2.89	54,000	2.21
11XX	小 計		1,125,276	47.87	1,159,246	47.47	2281	暫收款		1,181	0.05	1,181	0.05
14XX	基金及投資						2282	代收款		498	0.03	393	0.0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九	9,950	0.42	9,950	0.41	21XX	小 計		779,143	33.14	772,138	31.62
1420	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	510,963	21.74	558,994	22.89	2420	長期借款	十四	130,000	5.53	135,000	5.53
14XX	小 計		520,913	22.16	568,944	23.30	2441	長期應付票據		8,636	0.37	-	-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一				24XX	小 計		138,636	5.90	135,000	5.53	
15X1	成本：					28XX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97,275	4.14	97,275	3.9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二十七	14,994	0.64	12,680	0.52
1521	房屋及建築		137,649	5.86	137,827	5.64	2820	存入保證金		318	0.01	249	0.01
1531	機器設備		65,595	2.79	134,458	5.51	28XX	小 計		15,312	0.65	12,929	0.53
1561	辦公設備		5,420	0.23	8,781	0.36	3XXX	負債合計		933,091	39.69	920,067	37.68
1681	其他設備		7,984	0.34	8,778	0.36	31XX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313,923	13.36	387,119	15.85	3110	股本	十五	1,391,173	59.18	1,391,173	56.96
15X9	減：累計折舊		(80,440)	(3.42)	(135,309)	(5.54)	32XX	資本公積	十六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1,142)	(0.05)	(1,142)	(0.05)	3260	長期投資		9,128	0.39	9,128	0.37
1672	預付設備款		11,605	0.49	-	-	33XX	保留盈餘	十七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43,946	10.38	250,668	10.2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477	0.45	-	-
18XX	其他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39,888	1.70	123,180	5.04	
1800	出租資產	二	49,092	2.09	52,651	2.16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二				
1810	閒置資產	二	403,894	17.18	408,082	16.7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684)	(1.14)	4,079	0.17
1820	存出保證金		6,962	0.30	1,397	0.06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295)	(0.27)	(5,466)	(0.22)
1830	遞延費用		695	0.02	1,173	0.0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417,687	60.31	1,522,094	62.32
18XX	小 計		460,643	19.59	463,303	18.97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350,778	100.00	\$2,442,161	100.00
1XXX	資產總計		\$2,350,778	100.00	\$2,442,161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 年第一季	%	99 年第一季	%
4000	營業收入	二				
4110	銷貨收入		\$474,244	100.88	\$472,233	100.57
4170	銷貨退回		(1,218)	(0.26)	(2,116)	(0.45)
4190	銷貨折讓		(2,937)	(0.62)	(571)	(0.1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70,089	100.00	469,54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八				
5110	銷貨成本		(419,009)	(89.13)	(393,656)	(83.8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19,009)	(89.13)	(393,656)	(83.8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51,080	10.87	75,890	16.1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266)	(1.55)	(6,428)	(1.3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5,307)	(9.64)	(46,654)	(9.9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1)	(0.21)	(1,907)	(0.40)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2,474)	(0.53)	20,901	4.4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7	0.04	488	0.10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二、五、二十七	13	-	-	-
7160	兌換利益		16,387	3.49	4,461	0.95
7210	租金收入		594	0.13	502	0.11
7480	什項收入		1,559	0.32	2,269	0.4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8,730	3.98	7,720	1.6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973)	(0.63)	(2,348)	(0.50)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十	(6,473)	(1.38)	(115)	(0.0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3)	(0.01)	-	-
7560	兌換損失		(14,821)	(3.15)	(5,827)	(1.24)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727)	(0.37)	(1,699)	(0.36)
7880	什項支出		(218)	(0.04)	(223)	(0.0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6,245)	(5.58)	(10,212)	(2.17)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989)	(2.13)	18,409	3.92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9,989)	(2.13)	18,409	3.92
9600	稅後純益(損)		\$(9,989)	(2.13)	\$18,409	3.92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二十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07)	\$(0.07)	\$0.13	\$0.13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0.07)	\$(0.07)	\$0.13	\$0.1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9,989)	\$18,409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680	1,087
折舊費用	5,487	8,579
攤銷費用	117	122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3)	-
處分資產損失	33	-
存貨跌價損失	2,681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6,473	11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683	(4,09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8,452)	(55,65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79)	(809)
存貨(增加)減少	(18,737)	(60,34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803	1,12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35)	9,73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6	(9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890)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363)	(1,23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0,949	120,061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999)	(4,01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6,408	4,96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568	13,11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1)	7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09	3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899	50,6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2,592)	15,71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	(31,990)
購入固定資產	(520)	(22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112)	(16,5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9)	(9,057)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7,000)	(13,501)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增加(減少)	1,54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519)	(22,5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732)	11,5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624	240,1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892	\$251,64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2,965	\$2,287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2,965	\$2,28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8,000	\$54,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一)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4年10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CA01130銅材二次加工業
- 2.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3.CB01020事務機器製造業
- 4.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5.CC01050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6.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7.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8.F113020電器批發業
- 9.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10.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11.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12.F213010電器零售業
- 13.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14.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 15.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16.F401030製造輸出業
- 17.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18.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9.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第一季員工人數分別約52人及5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五)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商品選擇權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商品價格與利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1. 公平價值避險：

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

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六)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本公司民國100年1月1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以前年度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本公司民國100年1月1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七)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之比例銷除；但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時，則按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於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時，按權益法處理。

(九)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置(建)固定資產在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有關資產之成本。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閒置未使用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其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損益，則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及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5~50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2~8年。

(十)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攤銷年限如下：

認證費：按5年平均攤銷。

電腦軟體：按3年平均攤銷。

其他遞延費用：按3~15年平均攤銷。

(十一)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

本公司以每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原則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規定之有關員工退休金負債精算結果之資訊，不予揭露。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將每期應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97年1月1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當期費用，並依採權益交割或採現金交割分別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調整負債。

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過去經驗就員工分紅可能發放之金額為最適估計，並認列為費用。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四)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十五) 資產減損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六)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入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七)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其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長短劃分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高、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最低稅負制於民國95年度生效，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九)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100年第一季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辦理，並於民國100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100年第一季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284	\$278
銀行存款	140,608	251,370
合 計	\$140,892	\$251,648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資 產	負 債	資 產	負 債
利率交換合約	\$-	\$(52)	\$-	\$-

(一)利率交換合約

1.本公司為規避長期借款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而與國內金融機構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因避險交易未符合使用避險會計之要件，以交易目的之會計處理。

2.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尚未交割之利率交換合約，明細如下：

銀行別	期間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資 產	負 債
彰化銀行	99.10.22~102.7.26	NTD 60,000	\$-	\$(52)

(二)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第一季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分別產生金融商品評價利益為13仟元及0仟元。

六、應收票據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49,119	\$48,355
其他應收票據	299	-
備抵呆帳	(732)	(1,232)
合 計	\$48,686	\$47,123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部份應收票據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應收帳款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571,719	\$538,790
備抵呆帳	(20,232)	(20,502)
合 計	<u>\$551,487</u>	<u>\$518,288</u>

八、存貨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商品存貨	\$2,528	\$650
原料	246,525	244,338
在途原物料	5,915	52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205)	(40,524)
合 計	<u>\$229,763</u>	<u>\$204,989</u>

原料係包括本公司銅線產品之委外加工品等相關原料。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出售存貨成本	\$416,328	\$393,656
存貨跌價損失	2,681	-
合 計	<u>\$419,009</u>	<u>\$393,656</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LIGHTTEL TECHNOLOGIES, INC.	\$34,600	6.34	\$34,600	6.34
(特別股)				
減：累計減損	(24,650)		(24,650)	
合 計	<u>\$9,950</u>		<u>\$9,950</u>	

(一)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價值已減損，故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二)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八附表。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376,067	100	\$411,876	100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133,735	100	146,005	100
S.SHI-TECH有限會社	1,161	100	1,113	1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小 計	510,963		558,994	
合 計	\$510,963		\$558,994	

(二)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第一季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3,038)	\$660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3,435)	(775)
合 計	\$(6,473)	\$(115)

(三)本公司對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已另行編製民國100年第一季母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八之附表。

十一、固定資產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39,294	\$36,141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34,575	89,743
累計折舊-辦公設備	2,706	6,140
累計折舊-其他設備	3,865	3,285
合 計	\$80,440	\$135,309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部份固定資產已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短期借款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購料借款	\$178,066	\$159,140
信用借款	145,000	80,000
合 計	\$323,066	\$239,140

利率區間

	1.28%~2.03%	1.20%~1.75%
--	-------------	-------------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機構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大眾銀行	\$-	\$30,000

利率區間

	-	1.64%
--	---	-------

十四、長期借款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7年7月15日至102年7月15日止，自97.10.15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60,000	\$84,00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7年8月5日至102年8月5日止，自97.11.05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75,000	105,00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9年9月20日至104年9月20日止，自99.12.20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63,000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68,000)	(54,000)
合 計		<u>\$130,000</u>	<u>\$135,000</u>
利率區間		2.69%	2.98%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五、股 本

(一)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為1,391,173仟元，分為139,117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二)本公司於民國9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80,000仟股，金額不超過80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或同等金額之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券，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經民國95年11月17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5元，發行28,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40,000仟元，經增減資後，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之剩餘股數為14,908仟股。

(三)本公司於民國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65,000仟股，金額不超過65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分別經民國94年11月30日及9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2.75元及每股3.3元，分別發行29,091仟股及35,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95,500仟元，經增減資後，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之剩餘股數分別為8,252仟股及12,293仟股。

(四)本公司私募普通股除依證交法之規定外，原則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交付滿三年後，擬依證交法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股票上市交易。除以上規定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六、資本公積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二)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9,128	\$9,128

十七、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字第一〇〇一一六號函規定，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始得就迴轉部份分配盈餘。

(三)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1)提繳所得稅。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4)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a.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含)以下。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含)至百分之十(含)。

c.餘額為股東紅利。

2.(1)本公司民國100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分別以6%及2%估列)。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2)本公司民國99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本公司民國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本公司民國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實際分配情形如下：

	98年度
(1)員工現金紅利	\$ 5,679
(2)員工股票紅利	
仟股數	-
金額	-
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
(3)董監事酬勞	\$1,893

十八、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02	\$10,564	\$11,266	\$522	\$11,687	\$12,209
勞健保費用	50	716	766	33	666	699
退休金費用	55	803	858	30	805	835
其他用人費用	25	538	563	15	580	595
折舊費用(註)	1,974	1,567	3,541	4,472	2,190	6,662
攤銷費用	68	49	117	68	54	122

註：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民國100年第一季及99年第一季分別為1,946仟元及1,917仟元，係帳列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什項支出。

十九、所得稅費用

(一)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分別於民國98年5月及99年6月修正，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由25%調降為20%及由20%調降為17%。本公司自民國99年及98年上半年度起，分別依各次修正後之所得稅稅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差異數列為所得稅費用(利益)項下。

(二)1.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情形：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3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26,899	\$253,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85,363	\$211,699

2.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13,518	\$96,249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4,143	\$2,120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799	\$112,799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729	\$6,407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1,219	\$46,538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	\$984	\$1,216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	\$1,064,232	\$1,000,780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2,187	\$44,29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64)	(2,76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小計	41,523	41,523
合計	\$41,523	\$41,523

4.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4,712	\$208,94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4,699)	(208,93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	(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小計	-	-
合計	\$-	\$-

5.繼續營業單位民國100年及99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0)	(23)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569	17
存貨回升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56)	-
其他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	12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23)	5,035
備抵評價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0	(5,041)
合計	\$-	\$-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70	\$614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9年度(預計) 0.14%	98年度(實際) 0.59%

本公司民國99年度尚未有實際稅額扣抵比率，故揭露預計數；民國98年度盈餘已於民國99年度分配，故為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87年度以後	\$49,878	\$104,771

(四)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前十年度虧損可抵減金額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已抵減金額	本期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92	\$271,980	\$99,104	\$-	\$172,876	102
94	476,893	-	-	476,893	104
95	57,452	-	-	57,452	105
96	107,118	-	-	107,118	106
97	207,952	-	-	207,952	107
98	35,922	-	-	35,922	108
100	6,019	-	-	6,019	110
	<u>\$1,163,336</u>	<u>\$99,104</u>	<u>\$-</u>	<u>\$1,064,232</u>	

所得稅法第39條條文於民國98年1月6日修正，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5年延長為10年，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7年度，惟民國95年度經稅捐機關調整剔除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致影響營利事業所得稅額計199,568仟元。本公司不服該項調整，並依法提起行政訴訟程序，業經稽徵機關復查決定調整影響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課稅所得計90,374仟元，其中調整其他費用73,054仟元，本公司依法提起訴願，惟經財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裁定駁回。

二十、每股盈餘

	100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損)益	\$ (9,989)	\$ (9,989)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 (9,989)	\$ (9,989)	139,117	\$ (0.07)	\$ (0.07)

	99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損)益	\$ 18,409	\$ 18,409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 18,409	\$ 18,409	139,117	\$ 0.13	\$ 0.13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第一季之員工分紅係屬潛在普通股，惟經測試均無稀釋效果，故不予計算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有關增、減資請詳附註十五「股本」之說明。

廿一、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其他應收款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蘇州太空梭	\$-	-	\$1,473	4.12
中鉅	548	1.58	-	-
合計	\$548	1.58	\$1,473	4.12

2.其他應付款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香港太空梭	\$77,197	98.29	\$74,534	97.32

3.其他費用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香港太空梭-加工費	\$85,499	100	\$80,831	100
香港太空梭-管理費	29,840	100	28,773	100
合計	\$115,339		\$109,604	

4.其他收入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中鉅	\$712	54.51	\$967	42.62
蘇州太空梭	-	-	761	33.54
合計	\$712	54.51	\$1,728	76.16

5. 資金融通情形

	100年第一季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SPACE SHUTTLE	\$29,750	\$29,410	2.40%	\$125
HI-TECH CO.,LTD.	(USD1,000)	(USD1,000)		

	99年第一季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SPACE SHUTTLE	\$32,075	\$31,800	2.76%	\$267
HI-TECH CO.,LTD.	(USD1,000)	(USD1,000)		

6. 背書及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第一季止，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及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額	金額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292,336	\$-
蘇州太空梭	41,174	-
香港太空梭	14,705	-
合 計	\$348,215	\$-

本公司提供定期存款新台幣10,500仟元作為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銀行貸款之擔保品。

廿二、質押之資產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流動	\$26,410	\$2,101
備償戶存款	26,470	27,405
應收票據	32,814	39,683
固定資產	192,102	194,675
出租資產	25,418	51,517
閒置資產	396,609	376,162
合 計	\$699,823	\$691,543

(一)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二)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廿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分別為150,000仟元及150,000仟元。

(二)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已開立未使用之餘額分別為0仟元及6,420仟元。

(三)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348,215仟元及0仟元，請詳附註廿一「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廿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五、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六、其他重大事項：無

廿七、其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00年及99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83仟元及389仟元。
- 2.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退休時一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2%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提列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14,652仟元及14,098仟元。
- 3.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事項。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9,950	\$-	\$-	\$9,950	\$-	\$-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金融負債</u>						
利率交換合約	\$52	\$-	\$52	\$-	\$-	\$-

註：利率交換係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作為評價基礎。

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商品選擇權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銀行報價之每日結算價格，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存出保證金：因屬租賃保證金性質，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2.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 (1) 匯率市場：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其部位及收付期間大約相當，故可大致相互抵銷。若有短期性部位缺口，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市場風險。

(2) 資產市場：

本公司從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會受資產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原料銅暴露於國際銅之價格變動風險中，除部分產品售價亦隨之調整，以抵銷此風險外，其餘則從事商品選擇權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1) 應收債務：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信用極好之國際知名公司，且本公司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 金融市場：本公司所從事之商品選擇權及利率交換，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預期各該金融機構均不致產生違約情事，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資產交易：本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雖有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惟因本公司均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且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1) 應收債權：本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均為信用良好之國際知名公司，且各應收款項均屬一年內到期者，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2) 金融資產：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流動性風險較高，惟因持股比例不高且非屬重大性投資，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3) 外匯交易：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其標的均係國際外匯市場上，交易量極為龐大的幣種，且報價之交易商非常多，買賣報價非常積極，流通性極佳，故預期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資金調度：本公司之營業狀況良好，亦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資金調度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銀行借款：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並從事特定利率區間內之浮動利率利息與固定利率利息之交換，以減少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2)金融資產：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三)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單位：外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264	29.406	\$19,109	31.819
港幣	19,199	3.777	20,130	4.098
人民幣	1,126	4.516	383	4.662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金	305	32.596	305	32.596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4,548	29.406	4,589	31.819
港幣	99,568	3.777	100,499	4.098
日幣	3,268	0.360	3,263	0.34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226	29.406	13,237	31.819
港幣	20,471	3.777	18,226	4.098

(四)重大合約

- 1.本公司與興揚實業有限公司簽訂採購合約書，訂購鍍錫銅線及裸銅線。雙方協議每月至少訂購150噸，銅價以前月LME官方A級電解銅板現貨美元價格的平均價+加工費每噸美金295元+各類產品之加工費或以點價單成交價格+加工費每噸美金295元+各類產品之加工費計算。合約期間自民國100年2月1日至民國101年1月31日止。合約期間雙方均不得藉任何理由提前解約，否則應對另一方負一切損失賠償責任。
- 2.本公司與台一江銅(廣州)有限公司簽訂購銷合同，訂購裸銅線。雙方協議每月至少訂購100±25噸，價格以點價單成交價格+加工費每噸美金295元計算。合約期間自民國10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止。合約期間若有一方違約，則須賠償對方損失。

(五)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9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100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廿七(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於民國91年投資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再透過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轉投資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生產電腦用線材及組裝電源線、線材加工、電子線材、光跳接線、光纖用線、光耦合器等產品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規劃、設計、安裝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1018712號於民國91年6月21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95年12月28日及民國98年10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海外子公司增加對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共計美金2,300仟元及美金2,000仟元，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006400號及第09800422620號於民國96年1月17日及98年11月30日核准在案；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共匯出美金3,300仟元。另此投資案之大陸投資事業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名稱變更「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是項名稱變更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700320640號於民國97年9月4日核准在案；另已於97年10月30日申請修改投資架構為直接投資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是項變更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700424220號於民國97年11月12日核准在案。

2. 本公司於民國91年經子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從事經營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產銷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34423號於民國91年11月1日核准在案。
3. 本公司於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請詳附表五。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廿一。

廿九、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註4)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 (註6)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6)
											名稱	價值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其他應收款	\$29,750 (USD1,000)	\$29,410 (USD1,000)	2.40%	2	\$ -	營運週轉	\$ -	-	-	\$141,769 (註6)(1)	\$567,075 (註6)(1)
1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9,500 (USD2,000)	58,820 (USD2,000)	2.40%	2	-	營運週轉	-	-	-	141,769 (註6)(2)	567,075 (註6)(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發行人填0。
-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應說明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

- (1)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註三)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1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2	\$425,306	\$295,600	\$292,336	\$-	20.62	\$708,844
2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	3	425,306	41,650	41,174	10,500	2.90	708,844
3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3	425,306	14,875	14,705	-	1.05	708,844

註一：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30%為準。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本公司提供定期存款新台幣10,500仟元為擔保。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	\$ 9,950	6.34%	\$8.56 (註一)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66	376,067	100.00%	17.04 (註二)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133,735	100.00%	13.37 (註二)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S. SHI-TECH有限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61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二)	無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221	376,067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二)	無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3,004	50.00%	同帳面金額 (註二)	無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股 票	東莞市兆訊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728)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二)	無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股 票	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1,139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二)	無

註一：每股淨值係99.12.31被投資公司自結數。

註二：每股淨值係100.3.31被投資公司自結數。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4,962	\$444,962	22,066	100.00%	\$376,067	\$376,067	\$(3,038)	\$(3,038)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SAMOA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155,096	155,096	10,000	100.00%	133,735	133,735	(3,435)	(3,435)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SHI-TECH有限會社	日本	3C商品買賣	880	880	-	100.00%	1,161	1,161	-	-	-	-	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2,988	442,988	103,221	100.00%	376,067	376,067	(3,038)	(3,038)	-	-	孫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74,647	74,647	-	50.00%	113,004	113,004	52	26	-	-	孫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東莞市兆訊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新型電子、新型儀表元件、電力電子器件、光電子器件、光電開關、儀用接插件、連接線、連接器、電腦週邊設備、燈具及配件及太陽能產品配件之生產及銷售	17,923	17,923	-	100.00%	(17,728)	(17,728)	(895)	(895)	-	-	孫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蘇州太空梭電腦線材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155,096	155,096	-	100.00%	131,139	131,139	(3,489)	(3,489)	-	-	孫公司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鉅資訊光 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 及工程塑料之生產與銷售	\$143,365	(二)	\$74,647	\$0	\$0	\$74,647	50.00%	3. \$26	\$113,004	\$0
蘇州太空梭電腦 線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線之製造 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 件之組合及買賣	155,096	(二)	155,096	0	0	155,096	100.00%	3. (3,489)	131,139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229,743	\$271,990	\$850,61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自行結算

註三：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之限額